

檔 號：

保存年限：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8302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2段132號

承辦單位：特殊教育科

承辦人：徐意淳

電話：7995678#3083

電子信箱：s44162@gmail.com

受文者：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7日

發文字號：高市教特字第111385584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實施計畫(隨文轉入)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下稱國教署）辦理「111學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課程教學教案徵選實施計畫」1份（如附件），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教署111年11月4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10146855號函辦理。
- 二、旨揭計畫摘要說明如下（詳如附件實施計畫）：
 - （一）報名資格：國民中小學現任教師（111學年度擔任國教署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群委員不得投稿）。
 - （二）收件期程：112年2月1日（星期三）至112年3月10日（星期五）止。
 - （三）參賽方式：
 - 1、個人或團體均可，團體作者以五人為上限，並可跨校或跨縣市參賽。
 - 2、每位作者至多投稿兩件作品。
 - （四）收件方式：期限內依格式將參選作品限時掛號郵寄（郵戳為憑）至「950309臺東市大學路二段369號國立臺東大學數位媒體與文教產業學系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群王笙容助理（電話：089-318855分機3092、3501）」，並同步將



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 1111107



11170660800

資料電子檔以電子郵件寄至gender.edu@gmail.com（以word檔寄送），若有缺漏，視為未完成報名程序，恕不予審查。

正本：本市立國中、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全)、本市私立完全中學(全)、本市立國小
副本：本局特殊教育科(紙本)



來文